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度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74巷48號

電話：(03)4252153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7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10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2~13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22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3~3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7~3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9~72	六~三一
(七) 關係人交易	72~74	三二
(八) 質抵押之資產	75	三三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5~76	三四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他	76~77	三五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7~78	三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7~78	三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79	三六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9~99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一：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淨額為 642,118 仟元（已扣除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 7,427 仟元），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及十。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管理階層對於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評估過程涉及重大判斷，包括對客戶過去收款經驗、超過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等情況，故本會計師將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列為本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上述重要事項，本會計師就應收帳款餘額屬重大且有收款延遲情形之個別對象，評估備抵呆帳提列是否合理，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對客戶群產生之應收帳款提列政策並測試應收帳款餘額的帳齡，俾以計算管理階層所提列的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2. 比較本年度和以前年度應收帳款帳齡分類及提列比率，並檢視本年度與以前年度發生呆帳情形，以評估提列備抵呆帳之合理性；及
3. 複核客戶對逾期帳款處理及可回收性，以考量是否需要額外再提列備抵呆帳。

關鍵查核事項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個體資產負債表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 7,691,958 仟元，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及十二。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應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投資價值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評估。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佔個體資產總額 82% 係屬重大，且對可回收金額之計算涉及諸多假

設及估計，其方法將直接影響減損損失認列之金額，因是將其列為本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上述重要事項，本會計師對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損評估是否合理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取得管理階層自行評估之資產減損評估表；
2. 評估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辨識減損跡象之合理性，及其所使用之假設，包括現金產生單位區分、現金流量預測、折現率等是否適當。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投資關聯企業金額及其損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表認列。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336,185 仟元及 756,962 仟元，占資產總額分別為 4%及 7%，暨其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88,538 仟元及 217,540 仟元，占該年度稅前損失 52%及稅前淨利之（27%）。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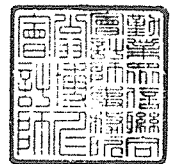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游 素 環



游素環

會計師 翁 博 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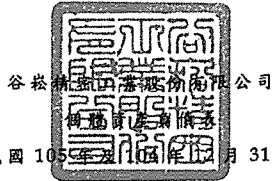


翁博仁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10 日



谷崧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三一)	\$ 730,379	8	\$ 1,076,130	9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三一)	17,328	-	11,480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十及三一)	-	-	3,710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十及三一)	629,594	7	1,272,540	11
1181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十、三一及三二)	12,524	-	53,623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三一)	1,865	-	1,73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三一及三二)	7,021	-	27,744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11,072	-	72,260	1
1410	預付款項	12,513	-	14,705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五、三一及三三)	65,751	1	65,751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3	-	22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488,070	16	2,599,902	23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九)	56,345	1	56,34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7,691,958	82	8,649,121	7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三二及三三)	142,911	1	153,231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2,288	-	11,43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五)	39,131	-	31,148	-
1915	預付設備款	-	-	2,20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四、十及十六)	250	-	25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942,883	84	8,903,730	77
1XXX	資 產 總 計	\$ 9,430,953	100	\$ 11,503,632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一)	\$ -	-	\$ 32,825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十八及三一)	33,760	-	11,840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九及三一)	475	-	1,301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及三一)	38,171	1	94,772	1
2181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九、三一及三二)	687,316	7	532,916	5
2213	應付設備款(附註三一及三二)	7,927	-	11,559	-
2219	其他應付款—其他(附註二十、三一及三四)	110,941	1	170,373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三一及三二)	-	-	967,350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二五及三一)	10,574	-	43,267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2,407	-	2,207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七、二九及三一)	4,167	-	20,83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及三二)	51,497	1	24,01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947,235	10	1,913,261	16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八及三一)	745,238	8	730,070	7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二九及三一)	1,495,833	16	1,029,167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276,795	3	473,491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二)	32,710	-	24,521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附註二十及三二)	368	-	4,82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550,944	27	2,262,073	20
2XXX	負債總計	3,498,179	37	4,175,334	36
	權益(附註四、二三及二五)				
	股本				
3110	普通股	1,251,512	13	1,251,512	11
3200	資本公積	3,017,023	32	2,940,462	2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71,798	7	605,355	5
3350	未分配盈餘	1,102,247	12	2,017,672	1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774,045	19	2,623,027	23
3490	其他權益—其他	(28,722)	-	513,297	4
3500	庫藏股	(81,084)	(1)	-	-
3XXX	權益總計	5,932,774	63	7,328,298	64
	負債與權益總計	\$ 9,430,953	100	\$ 11,503,63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文桐



經理人：張文桐



會計主管：許嘉宏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附註四及三二)	\$ 3,075,545	102	\$ 7,159,103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	(31,703)	(1)	(115,327)	(2)	
4190	減：銷貨折讓	(22,299)	(1)	(34,501)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3,021,543	100	7,009,275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一、二四及三二)	(2,661,883)	(88)	(6,306,947)	(90)	
5900	營業毛利	359,660	12	702,328	10	
	營業費用 (附註二四及三二)					
6100	推銷費用	(33,915)	(1)	(89,423)	(1)	
6200	管理費用	(82,631)	(3)	(170,017)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519)	(1)	(27,88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3,065)	(5)	(287,328)	(4)	
651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附註二四)	175	-	-	-	
6900	營業淨利	226,770	7	415,000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四、十二、十八、二四及三二)					
7010	其他收入	787	-	1,77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57)	-	43,876	-	
7050	財務成本	(36,415)	(1)	(49,888)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550,713)	(18)	407,446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87,198)	(19)	403,206	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利	(\$ 360,428)	(12)	\$ 818,206	11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五及二五)	43,952	1	(153,781)	(2)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316,476)	(11)	664,425	9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二、二二、二三、二五及三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278)	-	(5,82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07	-	99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848	-	(5,054)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660,034)	(22)	(29,36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12,167	4	5,072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48,890)	(18)	(34,182)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865,366)	(29)	\$ 630,243	9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六)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2.53)		\$ 5.42	
9810	稀 釋	(\$ 2.53)		\$ 4.9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文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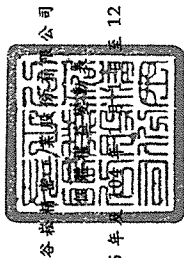


經理人：張文桐



會計主管：許嘉宏





谷瑞興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其他	債權	金融	融出	出售	現貨	損益	總額
	119,224	\$ 1,192,244	\$ 2,649,344	\$ 533,475	\$ 173,553	\$ 1,797,488	\$ 530,505	\$ 12,137	\$ -	\$ -	\$ -	\$ -	\$ -	\$ -	\$ -	\$ -	\$ 6,888,746
A1	119,224	\$ 1,192,244	\$ 2,649,344	\$ 533,475	\$ 173,553	\$ 1,797,488	\$ 530,505	\$ 12,137	\$ -	\$ -	\$ -	\$ -	\$ -	\$ -	\$ -	\$ -	\$ 6,888,746
B1	-	-	-	71,880	-	(71,880)	-	-	-	-	-	-	-	-	-	-	-
B5	-	-	-	-	-	(517,450)	-	-	-	-	-	-	-	-	-	-	(517,450)
B17	-	-	-	-	-	(173,553)	-	-	-	-	-	-	-	-	-	-	-
C5	-	-	63,520	-	-	-	-	-	-	-	-	-	-	-	-	-	63,520
D1	-	-	-	-	-	-	-	664,425	-	-	-	-	-	-	-	-	664,425
D3	-	-	-	-	-	-	(4,837)	(4,837)	(24,291)	(24,291)	(5,054)	-	-	-	-	-	(34,182)
D5	-	-	-	-	-	-	-	659,588	(24,291)	(24,291)	(5,054)	-	-	-	-	-	630,243
I1	5,872	58,718	225,953	-	-	-	-	-	-	-	-	-	-	-	-	-	284,671
M7	-	-	-	-	-	-	-	(23,627)	-	-	-	-	-	-	-	-	(23,627)
N1	55	550	1,645	-	-	-	-	-	-	-	-	-	-	-	-	-	2,195
Z1	125,151	1,251,512	2,940,462	605,355	-	2,017,672	506,214	7,083	-	-	-	-	-	-	-	-	7,328,298
B1	-	-	-	66,443	-	(66,443)	-	-	-	-	-	-	-	-	-	-	-
B5	-	-	-	-	-	(525,635)	-	-	-	-	-	-	-	-	-	-	(525,635)
D1	-	-	-	-	-	(316,476)	-	-	-	-	-	-	-	-	-	-	(316,476)
D3	-	-	-	-	-	(6,871)	(547,867)	(5,848)	-	-	-	-	-	-	-	-	(548,890)
D5	-	-	-	-	-	(323,347)	(547,867)	5,848	-	-	-	-	-	-	-	-	(865,366)
C7	-	-	76,561	-	-	-	-	-	-	-	-	-	-	-	-	-	76,561
L1	-	-	-	-	-	-	-	-	-	-	-	-	-	-	(81,084)	(81,084)	(81,084)
Z1	125,151	1,251,512	3,017,023	671,798	-	1,102,247	(41,653)	12,931	(81,084)	(81,084)	(81,084)	(81,084)	(81,084)	(81,084)	(81,084)	(81,084)	5,932,27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文桐



經理人：張文桐



會計主管：許嘉宏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360,428)	\$ 818,20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716	14,927
A20200	攤銷費用	5,016	3,284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3,382	(4,45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21,920	2,581
A20900	利息費用	36,415	49,888
A21200	利息收入	(787)	(473)
A21300	股利收入	-	(1,299)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550,713	(407,44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160)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35,477)	(15,824)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回升 利益	(15)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82)	(8,38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747	3,766
A31150	應收帳款	693,933	273,72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0,594	(22,629)
A31200	存 貨	96,665	639,767
A31230	預付款項	2,192	10,15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00	430
A32130	應付票據	(826)	(123)
A32150	應付帳款	84,574	43,809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015,831)	711,654
A32200	負債準備	200	(1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7,479	3,42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89)	(7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50,051	2,114,89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87	47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	\$ 1,29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2,198)	(27,34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9,846)	(46,55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8,794</u>	<u>2,042,77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7,023)	(916,554)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412)	(9,90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336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5,869)	(5,958)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9,50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1,08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94,968)</u>	<u>(942,99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32,825)	32,825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8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450,000	7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000,000)	(1,387,499)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33)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25,635)	(517,45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195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81,084)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89,577)</u>	<u>(369,929)</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345,751)	729,84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76,130</u>	<u>346,28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30,379</u>	<u>\$ 1,076,13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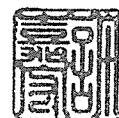
董事長：張文桐



經理人：張文桐



會計主管：許嘉宏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 78 年 6 月，主要從事各種模具、金屬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各種塑膠成型製品及其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各種電子、電機及其零件之開發製造加工及買賣，有關前各項成品及其原料進出口業務，前各項有關業務之經營及轉投資。本公司於 97 年 1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業經主管機關核准於 98 年 10 月 28 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 / 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2 / 3等級公

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 106 年追溯適用。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由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件屬市價條件、非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將有不同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預計將影響 106 年以後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前述修正將適用於收購日於 106 年以後之企業合併交易。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3.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5.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IASB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IFRS 9及IFRS 15應自107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年1月1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

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5.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

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6.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及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等準則。

IFRS 12 之修正係釐清，除對於分類為待出售或包含於待出售處分群組中之對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須依 IFRS 12 之規定揭露該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外，本公司對於分類為待出售或包含於待出售處分群組之對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揭露，均應依 IFRS 12 之規定處理。

IAS 28 之修正係釐清，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得於原始認列每一關聯企業或合資時，分別選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

7.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制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半成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票據、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催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催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催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催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
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予以認列：

- (1)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2) 與交易相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
- (3) 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能可靠衡量；及
- (4) 交易已發生之成本及完成交易尚須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當涉及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僅在已認列費用之可回收範圍內認列收入；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且已發生之成本並非很有可能回收，則不應認列收入。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七)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可能於可預見未來不會迴轉者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39,131 仟元及 31,148 仟元。由於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89,367 仟元及 72,913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之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本公司於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經評估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確已減損，且回覆希望甚小，故認列減損損失。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為 56,345 仟元，認列累計減損均為 22,267 仟元，業已沖銷原始取得成本。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與生產存貨相關之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七) 投資子公司之減損

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相關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包含管理階層估計之銷貨成長率及產能利用率等假設，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評估減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35	\$ 22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730,144</u>	<u>1,075,902</u>
	<u>\$ 730,379</u>	<u>\$ 1,076,130</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u>		
衍生工具－轉換選擇權	<u>\$ 33,760</u>	<u>\$ 11,840</u>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選擇衍生工具參閱附註十八。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u>\$ 17,328</u>	<u>\$ 11,480</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u>\$ 56,345</u>	<u>\$ 56,345</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	\$ 3,747
減：備抵呆帳	<u>-</u>	<u>(37)</u>
	<u>\$ -</u>	<u>\$ 3,710</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637,021	\$ 1,275,58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524	53,623
減：備抵呆帳	<u>(7,427)</u>	<u>(3,048)</u>
	<u>\$ 642,118</u>	<u>\$ 1,326,163</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12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81 天之應收帳款收回可能性較低，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81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81 天以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之評估基礎係參酌歷史經驗及應收帳款收回可能性估計。

於資產負債表日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表。對於已逾期之應收帳款，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無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未來仍可回收其金額。惟仍依帳齡區間考量一般授信風險提列備抵呆帳。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逾期帳齡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533,885	\$ 1,262,824
逾期 1 天~30 天	68,684	40,540
逾期 31 天~60 天	40,028	23,711
逾期 61 天~90 天	1,419	1,988
逾期 91 天~180 天	5,529	-
逾期 181 天以上	<u>-</u>	<u>148</u>
合計	<u>\$ 649,545</u>	<u>\$ 1,329,211</u>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75	\$ 75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呆帳費用	<u>-</u>	<u>(38)</u>	<u>(38)</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7</u>	<u>\$ 37</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37	\$ 37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呆帳費用	<u>-</u>	<u>(37)</u>	<u>(37)</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u>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1,824	\$ 14,354	\$ 16,178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呆帳費用	<u>-</u>	<u>(5,240)</u>	<u>(5,240)</u>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1,824)</u>	<u>(6,066)</u>	<u>(7,890)</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048</u>	<u>\$ 3,048</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3,048	\$ 3,048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呆帳費用	<u>-</u>	<u>4,379</u>	<u>4,379</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427</u>	<u>\$ 7,427</u>

催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8,667	\$ 134	\$ 8,801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呆帳費用	<u>-</u>	<u>826</u>	<u>826</u>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8,667)</u>	<u>-</u>	<u>(8,667)</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60</u>	<u>\$ 960</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960	\$ 960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呆帳費用	<u>-</u>	<u>(960)</u>	<u>(960)</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u>

十一、存 貨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原 料	\$ 1,398	\$ 2,844
物 料	-	1,468
在製品(含模具)	4,661	56,659
半 成 品	-	6
製 成 品	<u>5,013</u>	<u>11,283</u>
	<u>\$ 11,072</u>	<u>\$ 72,260</u>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661,883 仟元及 6,306,947 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35,477 仟元及 15,824 仟元。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9,031 仟元及 44,508 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泰永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 1,734,674	\$ 1,862,867
新勤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1,579,074	1,862,431
谷崧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1,496,931	1,889,316
成達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848,204	955,402
成宜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1,846,814	2,031,413
翔鈦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522	47,692
Plenty Link Technology Co., Ltd.	<u>138,739</u>	<u>-</u>
	<u>\$ 7,691,958</u>	<u>\$ 8,649,121</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泰永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100%	100%
新勤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100%	100%
谷崧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100%	100%
成達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100%	100%
成宜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100%	100%
翔鈦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Plenty Link Technology Co., Ltd.	55%	-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間接轉投資之關聯企業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 336,185 仟元及 756,962 仟元，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分別為 188,538 仟元及 217,540 仟元，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且已另行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處 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79,244	\$ 99,253	\$162,999	\$ 17,026	\$ 24,193	\$ 15,702	\$ 43,796	\$442,213
增 添	-	1,091	22,662	-	2,290	-	-	26,043
處 分	-	-	(828)	(380)	-	-	-	(1,208)
重 分 類	-	-	-	-	-	-	-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79,244</u>	<u>\$100,344</u>	<u>\$184,833</u>	<u>\$ 16,646</u>	<u>\$ 26,483</u>	<u>\$ 15,702</u>	<u>\$ 43,796</u>	<u>\$467,04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18,812	\$ 57,240	\$128,844	\$ 13,248	\$ 23,905	\$ 15,631	\$ 42,418	\$300,098
折舊費用	-	3,134	10,064	832	524	13	360	14,927
處 分	-	-	(828)	(380)	-	-	-	(1,208)
重 分 類	-	-	-	-	-	-	-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8,812</u>	<u>\$ 60,374</u>	<u>\$138,080</u>	<u>\$ 13,700</u>	<u>\$ 24,429</u>	<u>\$ 15,644</u>	<u>\$ 42,778</u>	<u>\$313,817</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60,432</u>	<u>\$ 39,970</u>	<u>\$ 46,753</u>	<u>\$ 2,946</u>	<u>\$ 2,054</u>	<u>\$ 58</u>	<u>\$ 1,018</u>	<u>\$153,231</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應 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79,244	\$ 100,344	\$ 184,833	\$ 16,646	\$ 26,483	\$ 15,702	\$ 43,796	\$ 467,048
增 添	-	-	5,234	3,903	520	-	1,700	11,357
處 分	-	-	(9,025)	(4,210)	-	-	-	(13,235)
重 分 類	-	-	-	700	1,500	-	-	2,20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79,244</u>	<u>\$ 100,344</u>	<u>\$ 181,042</u>	<u>\$ 17,039</u>	<u>\$ 28,503</u>	<u>\$ 15,702</u>	<u>\$ 45,496</u>	<u>\$ 467,370</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18,812	\$ 60,374	\$ 138,080	\$ 13,700	\$ 24,429	\$ 15,644	\$ 42,778	\$ 313,817
折舊費用	-	3,312	10,736	1,105	1,165	12	386	16,716
處 分	-	-	(1,849)	(4,210)	-	-	-	(6,059)
迴轉減損損失	-	-	-	-	(15)	-	-	(15)
重 分 類	-	-	-	-	-	-	-	-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8,812</u>	<u>\$ 63,686</u>	<u>\$ 146,967</u>	<u>\$ 10,595</u>	<u>\$ 25,579</u>	<u>\$ 15,656</u>	<u>\$ 43,164</u>	<u>\$ 324,459</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60,432</u>	<u>\$ 36,658</u>	<u>\$ 34,075</u>	<u>\$ 6,444</u>	<u>\$ 2,924</u>	<u>\$ 46</u>	<u>\$ 2,332</u>	<u>\$ 142,911</u>

於 105 及 104 年度上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經管理階層評估並無減損跡象。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15 至 50 年
機動電力設備	10 年
工程系統	10 年
機器設備	1 至 9 年
運輸設備	5 至 6 年
辦公設備	1 至 8 年
租賃改良	2 至 20 年
其他設備	2 至 20 年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三三。

十四、無形資產

成 本	電腦軟體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16,353
取 得	5,958
處 分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2,311</u>

(接次頁)

(承前頁)

	<u>電腦軟體成本</u>
<u>累計攤銷</u>	
104年1月1日餘額	\$ 7,592
攤銷費用	3,284
處分	<u>-</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876</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1,435</u>
<u>成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22,311
取得	5,869
處分	<u>-</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8,180</u>
<u>累計攤銷</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0,876
攤銷費用	5,016
處分	<u>-</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5,892</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12,288</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1~5年計提。

十五、其他金融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受質押之銀行存款	<u>\$ 65,751</u>	<u>\$ 65,751</u>

受質押之銀行存款，參閱附註三三及三四。

十六、其他資產—非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存出保證金	\$ 250	\$ 250
催收款	-	960
減：備抵呆帳	<u>-</u>	<u>(960)</u>
	<u>\$ 250</u>	<u>\$ 250</u>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無 擔 保 借 款</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銀行借款	<u>\$ -</u>	<u>\$ 32,825</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為 1.00%。

(二) 長期借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三)		
<u>銀行借款</u>		
華南商業銀行		
借款額度 800,000 仟元，利率 104 年 12 月 31 日 1.51%。借款期間自 103 年 11 月 12 日至 106 年 11 月 11 日，本金到期一次清償，按月結息，已提前清償。	\$ -	\$ 53,000
華南商業銀行		
借款額度 800,000 仟元，利率 105 年 12 月 31 日 1.35%。借款期間自 105 年 11 月 7 日至 107 年 11 月 6 日，本金到期清償，按月結息一次。	53,000	-
<u>無擔保借款</u>		
<u>銀行借款</u>		
華南商業銀行		
借款額度 800,000 仟元，利率 104 年 12 月 31 日 1.51%。借款期間自 103 年 11 月 26 日至 106 年 11 月 11 日，本金到期一次清償，按月結息，已提前清償。	-	247,000

(接次頁)

(承前頁)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華南商業銀行 借款額度 800,000 仟元，利率 105 年 12 月 31 日 1.35%。借款期間自 105 年 11 月 7 日至 107 年 11 月 6 日，本金到期一次清償，按月結息。	\$ 247,000	\$ -
華南商業銀行 借款額度 800,000 仟元，利率 104 年 12 月 31 日 1.51%。借款期間自 104 年 4 月 13 日至 106 年 4 月 13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按月結息，已提前清償。	-	100,000
華南商業銀行 借款額度 800,000 仟元，利率 105 年 12 月 31 日 1.37%。借款期間自 105 年 4 月 7 日至 107 年 4 月 6 日，本金到期一次清償，利息按期繳付。	100,000	-
華南商業銀行 借款額度 800,000 仟元，利率 105 年 12 月 31 日 1.35%。借款期間自 105 年 7 月 25 日至 107 年 7 月 25 日，本金到期一次清償，利息按期繳付。	100,000	-
華南商業銀行 借款額度 800,000 仟元，利率 105 年 12 月 31 日 1.35%。借款期間自 105 年 8 月 16 日至 107 年 8 月 15 日，本金到期一次清償，利息按期繳付。	100,000	-

(接次頁)

(承前頁)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借款額度 700,000 仟元，利率 104 年 12 月 31 日 1.51%。借款期間自 104 年 7 月 21 日至 106 年 7 月 21 日，本金按季攤還，還本寬限期 1 年，按月結息，已提前清償。	\$ -	\$ 55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借款額度 700,000 仟元，利率 105 年 12 月 31 日 1.31%。借款期間自 105 年 10 月 20 日至 107 年 10 月 20 日，本金到期一次清償，按月結息。	550,000	-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借款額度 300,000 仟元，利率 105 年 12 月 31 日 1.37%。借款期間自 105 年 7 月 25 日至 108 年 7 月 15 日，寬限期 2 年，每月攤還本息。	100,000	-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借款額度 300,000 仟元，利率 105 年 12 月 31 日 1.37%。借款期間自 105 年 10 月 17 日至 108 年 10 月 15 日，寬限期 2 年，每月攤還本息。	150,000	-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借款額度 300,000 仟元，利率 105 年 12 月 31 日 1.37%。借款期間自 104 年 12 月 2 日至 107 年 11 月 15 日，寬限期 1 年，每月攤還本息。	50,000	5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借款額度 350,000 仟元，利率 104 年 12 月 31 日 1.63%，借款期間自 103 年 7 月 21 日至 106 年 7 月 21 日，自 105 年 7 月 21 日起，每月平均攤還，利息按期繳付，已提前清償。	\$ -	\$ 5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借款額度 350,000 仟元，利率 105 年 12 月 31 日 1.50%，借款期間自 105 年 12 月 8 日至 108 年 12 月 8 日，105 年 12 月 8 日至 107 年 12 月 8 日按月付息，107 年 12 月 8 日至 108 年 12 月 8 日本金分 12 期攤還，每月平均攤還本金，利息按期繳付。	<u>50,000</u>	<u>-</u>
小計	1,500,000	1,050,000
減：1 年內到期部分	(<u>4,167</u>)	(<u>20,833</u>)
長期借款	<u>\$ 1,495,833</u>	<u>\$ 1,029,167</u>

十八、應付公司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800,000	\$ 800,000
減：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u>54,762</u>)	(<u>69,930</u>)
	<u>\$ 745,238</u>	<u>\$ 730,070</u>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一)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 58 元，轉換期間為 101 年 12 月 6 日至 106 年 10 月 26 日，惟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發行變動等情形時，轉換價格可依據發行辦法所列之公式調整，截至 104 年 9 月 3 日（轉換公司債收回基準日），轉換價格為 49.01 元。

- (二) 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司債發行滿 2 年當日及滿 3 年當日之前 30 日內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 2 年為債券面額之 101%、滿 3 年為債券面額之 101.51%）贖回。
- (三) 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格若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 30% 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或於前述期間，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通知債權人，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債券。
- (四) 本公司依上述第三款之規定，自 104 年 8 月 3 日起，至 104 年 9 月 3 日止，公告通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債券，惟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完畢。

可轉換公司債包括主契約債務工具及轉換選擇權衍生工具。主契約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年利率為 2.13%；轉換選擇權衍生工具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契約債務工具及轉換選擇權衍生工具於發行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變動如下：

	金	額
101 年 11 月 5 日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000 仟元）	\$ 595,000	
權益組成部分	(49,140)	
衍生工具組成部分－贖賣回權	(6,480)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5,000 仟元）	539,380	
以有效利率 2.13% 計算之利息	60,620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600,000)	
104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	

主契約債務工具及轉換選擇權衍生工具於 104 年度之變動如下：

	主 契 約 債 務 工 具 部 分	轉 換 選 擇 權 衍 生 工 具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3,297	(\$ 335)
轉換金額	(284,635)	36
利息費用	1,338	-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	299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完畢，無流通在外餘額。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一)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 71 元，轉換期間為 104 年 7 月 30 日至 109 年 6 月 29 日，惟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發行變動等情形時，轉換價格可依據發行辦法所列之公式調整，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轉換價格為 59.77 元。
- (二) 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司債發行滿 2 年當日及滿 3 年當日之前 30 日內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 2 年為債券面額之 101%、滿 3 年為債券面額之 101.51%）贖回。
- (三) 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格若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 30% 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或於前述期間，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通知債權人，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債券。

可轉換公司債包括主契約債務工具及轉換選擇權衍生工具。主契約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年利率為 2.058%；轉換選擇權衍生工具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契約債務工具及轉換選擇權衍生工具於發行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變動如下：

	金 額
104 年 6 月 29 日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000 仟元）	\$ 795,000
權益組成部分	(63,520)
衍生工具組成部分－贖賣回權	(8,960)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 交易成本 5,000 仟元）	722,520
以有效利率 2.058% 計算之利息	77,480
剩餘利息支付數	(54,762)
105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745,238</u>

主契約債務工具及轉換選擇權衍生工具於 105 及 104 年度之變動如下：

	主 契 約 債 務 工 具 部 分	轉 換 選 擇 權 衍 生 工 具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
本期發行	722,520	(8,960)
利息費用	7,550	-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	(2,880)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730,070</u>	<u>(\$ 11,840)</u>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30,070	(\$ 11,840)
本期發行	-	-
利息費用	15,168	-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	(21,920)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745,238</u>	<u>(\$ 33,760)</u>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已轉換 0 仟元，故流通在外餘額為 800,000 仟元。

十九、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非關係人</u>		
—因營運而發生	\$ 213	\$ 1,301
—非因營運而發生	262	-
	<u>\$ 475</u>	<u>\$ 1,301</u>
<u>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u>		
非關係人	\$ 38,171	\$ 94,772
關係人	687,316	532,916
	<u>\$ 725,487</u>	<u>\$ 627,688</u>

應付帳款依合約約定時間支付，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其他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9,685	\$ 44,958
應付加工費	2,020	330,217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 -	\$ 48,500
應付關係人代收款	-	637,133
應付賠償款	61,192	58,586
其他	<u>18,044</u>	<u>18,329</u>
	<u>\$ 110,941</u>	<u>\$ 1,137,723</u>
其他負債		
預收貨款	\$ 38,582	\$ 19,144
其他	<u>12,915</u>	<u>4,874</u>
	<u>\$ 51,497</u>	<u>\$ 24,018</u>
<u>非流動</u>		
其他負債		
應付設備款	\$ 368	\$ 4,791
存入保證金	<u>-</u>	<u>33</u>
	<u>\$ 368</u>	<u>\$ 4,824</u>

二一、負債準備－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	<u>\$ 2,407</u>	<u>\$ 2,207</u>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估列員工既得之服務休假權利。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

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68,007	\$ 58,39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5,297)	(33,871)
提撥短絀	32,710	24,52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2,710</u>	<u>\$ 24,52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4年1月1日	\$ 52,505	(\$ 33,738)	\$ 18,767
當期服務成本	791	-	791
利息費用(收入)	853	(558)	295
認列於損益	1,644	(558)	1,086
再衡量數			
計劃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79)	(37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155	-	1,15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精算 假設變動	3,070	-	3,07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982	-	1,98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207	(379)	5,828
雇主提撥	-	(1,160)	(1,160)
福利支付	(1,964)	1,964	-
104年12月31日	<u>\$ 58,392</u>	<u>(\$ 33,871)</u>	<u>\$ 24,521</u>
105年1月1日餘額	\$ 58,392	(\$ 33,871)	\$ 24,521
當期服務成本	763	-	763
利息費用(收入)	803	(474)	329
認列於損益	1,566	(474)	1,092
再衡量數			
計劃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29	22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882	-	2,88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精算 假設變動	2,883	-	2,88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284	-	2,28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049	229	8,278
雇主提撥	-	(1,181)	(1,181)
105年12月31日	<u>\$ 68,007</u>	<u>(\$ 35,297)</u>	<u>\$ 32,710</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或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875%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550)	(\$ 1,279)
減少 0.25%	\$ 1,605	\$ 1,32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556	\$ 1,284
減少 0.25%	(\$ 1,510)	(\$ 1,24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196	\$ 1,185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2年	8.8年

二三、權益

(一) 股本－普通股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25,151</u>	<u>125,151</u>
已發行股本	<u>\$ 1,251,512</u>	<u>\$ 1,251,512</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2,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2,303,766	\$ 2,303,766
公司債轉換溢價	496,427	496,427
員工認股權轉換溢價	133,054	133,054
庫藏股註銷	(120,729)	(120,729)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76,561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現金增資保留		
予員工認股	6,300	6,300
員工認股權	58,124	58,124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u>63,520</u>	<u>63,520</u>
	<u>\$ 3,017,023</u>	<u>\$ 2,940,462</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決議

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六)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正處於穩定成長期，為因應未來營運擴展計劃，股東紅利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股票股利 0% 至 50%，現金股利 100% 至 50%；惟公司得視經濟狀況、產業發展及資金需求等因素，於必要時調整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配原則。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6 日及 104 年 6 月 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6,443	\$ 71,880	\$ -	\$ -
特別盈餘公積回轉	-	(173,553)	-	-
現金股利	525,635	517,450	4.200	4.153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特別盈餘公積	\$ 28,722	\$ -
現金股利	182,493	1.500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506,214	\$ 530,50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60,034)	(29,363)
相關所得稅	<u>112,167</u>	<u>5,072</u>
年底餘額	<u>(\$ 41,653)</u>	<u>\$ 506,214</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7,083	\$ 12,13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u>5,848</u>	<u>(5,054)</u>
年底餘額	<u>\$ 12,931</u>	<u>\$ 7,083</u>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買回以註銷(仟股)
105年1月1日股數	-
本年度增加	2,547
本年度減少	<u>-</u>
105年12月31日股數	<u>2,547</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		
利益	\$ 15	\$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24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64)	-
	<u>\$ 175</u>	<u>\$ -</u>

(二)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 787	\$ 473
股利收入	-	1,299
	<u>\$ 787</u>	<u>\$ 1,772</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1,390)	\$ 40,6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損益	(21,920)	(2,581)
其他收入	22,453	5,785
	<u>(\$ 857)</u>	<u>\$ 43,876</u>

(四)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8,642	\$ 27,153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15,168	8,888
其他利息費用	2,605	13,847
	<u>\$ 36,415</u>	<u>\$ 49,888</u>

(五) 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716	\$ 14,927
無形資產	5,016	3,284
合 計	<u>\$ 21,732</u>	<u>\$ 18,21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度	104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965	\$ 10,249
營業費用	<u>5,751</u>	<u>4,678</u>
	<u>\$ 16,716</u>	<u>\$ 14,927</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5,016</u>	<u>3,284</u>
	<u>\$ 5,016</u>	<u>\$ 3,284</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34,683	\$ 68,755	\$ 103,438	\$ 39,323	\$ 119,828	\$ 159,151
員工保險	3,306	7,966	11,272	3,339	8,558	11,89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189	3,383	4,572	1,141	3,228	4,369
確定福利計畫	358	734	1,092	323	763	1,086
其他員工福利	<u>2,211</u>	<u>3,366</u>	<u>5,577</u>	<u>2,154</u>	<u>4,879</u>	<u>7,033</u>
	<u>\$ 41,747</u>	<u>\$ 84,204</u>	<u>\$ 125,951</u>	<u>\$ 46,280</u>	<u>\$ 137,256</u>	<u>\$ 183,536</u>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69 人及 119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 3% 至 12% 提撥員工酬勞及得以不高於 3% 提撥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依前述稅前利益之估列比例及金額如下：

估列比例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	-	5.27%
董監事酬勞	-	2.03%

金 額

	105年度				104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	\$	-	\$ 35,000	\$	-	-
董監事酬勞		-		-	13,500		-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現	金	紅	利
員工紅利	\$	35,000	\$	-
董監事酬勞		15,000		-

104 年 6 月 2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1,812	\$ 55,988
未分配盈餘加徵	6,751	13,170
以前年度之調整	8,590	15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91,105)	84,60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43,952)	\$ 153,781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u>(\$ 360,428)</u>	<u>\$ 818,20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費用	(\$ 61,273)	\$ 139,09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660	1,553
免稅所得	(10)	(54)
未分配盈餘加徵	6,751	13,170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670)	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8,590</u>	<u>1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u>(\$ 43,952)</u>	<u>\$ 153,781</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6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407)	(\$ 991)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112,167)	(5,07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113,574)</u>	<u>(\$ 6,063)</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4,169	(\$ 15)	\$ 1,407	\$ 5,561
備抵呆帳	4,483	159	-	4,642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7,566	(6,031)	-	1,535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減損損失	\$ 5,033	\$ 1,033	\$ -	\$ 6,06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8,714	8,714
其 他	9,897	2,716	-	12,613
	<u>\$ 31,148</u>	<u>(\$ 2,138)</u>	<u>\$ 10,121</u>	<u>\$ 39,13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採用權益法認列 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 369,756	(\$ 94,105)	\$ -	\$ 275,65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03,453	-	(103,453)	-
其 他	282	862	-	1,144
	<u>\$ 473,491</u>	<u>(\$ 93,243)</u>	<u>(\$ 103,453)</u>	<u>\$ 276,795</u>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3,190	(\$ 12)	\$ 991	\$ 4,169
備抵呆帳	3,182	1,301	-	4,483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7,767	(20,201)	-	7,566
減損損失	5,271	(238)	-	5,033
其 他	11,462	(1,565)	-	9,897
	<u>\$ 50,872</u>	<u>(\$ 20,715)</u>	<u>\$ 991</u>	<u>\$ 31,148</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採用權益法認列 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 300,208	\$ 69,548	\$ -	\$ 369,75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08,525	-	(5,072)	103,453
其 他	5,937	(5,655)	-	282
	<u>\$ 414,670</u>	<u>\$ 63,893</u>	<u>(\$ 5,072)</u>	<u>\$ 473,491</u>

(四)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一應付所得稅	<u>\$ 10,574</u>	<u>\$ 43,267</u>

(五)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89,367 仟元及 72,913 仟元。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年度以前	\$ 981	\$ 981
87年度以後	<u>1,101,266</u>	<u>2,016,691</u>
	<u>\$ 1,102,247</u>	<u>\$ 2,017,672</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81,110</u>	<u>\$ 302,864</u>
	105年度(預計)	104年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6.49%	17.16%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3 年度。

二六、每股盈餘

(一)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本年度淨(損)利	<u>(\$ 316,476)</u>	<u>\$ 664,425</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125,062</u>	<u>122,675</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2.53)</u>	<u>\$ 5.42</u>

(二)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本年度淨利	<u>(\$316,476)</u>	<u>\$ 664,425</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u>-</u>	<u>7,377</u>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316,476)</u>	<u>\$ 671,80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度	104年度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25,062	122,67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仟股)	-	11,990
員工酬勞(仟股)	-	906
員工認股權(仟股)	-	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125,062</u>	<u>135,58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2.53</u>)	\$ <u>4.96</u>

本公司流動在外可轉換公司債若進行轉換因執行價格高於 105 年度股份之平均市價，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分別於 96 年 8 月及 96 年 10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5,000 仟單位(其中員工放棄 1,141 單位)及 660 仟單位(其中員工放棄 57 單位)，每 1 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8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以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4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55	
本年度執行	(55)	\$ 39.9
本年度逾期失效	-	
年底流通在外	-	
年底可執行	-	

二八、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於 98 年與兆宜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簽定股權轉讓合約，於 104 年度結束前，以各年度成宜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每股淨值購買成宜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42.12% 之普通股股權，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業已購入其中 22.12% 股權，累計持股達 80%。

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以成宜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104 年 6 月 30 日財務報表之每股淨值，購買剩餘 20% 之成宜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普通股股權計 445,233 仟元，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計持股已達 10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成宜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權益交易差額計算如下：

	成宜企業有限公司 (S a m o a)
給付之現金對價	(\$ 445,233)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	
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u>426,223</u>
權益交易差額	<u>(\$ 19,010)</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未分配盈餘	<u>(\$ 19,010)</u>

二九、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將長期借款轉列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金額分別為 4,167 仟元及 20,833 仟元。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目前處於穩定經營階段，資本風險管理目標係確保本公司能夠在繼續經營與成長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並定期審核，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及營運特性、未來之成長性、發展藍圖及所需之資本支出，並進一步對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做出整體性的規劃，以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u>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	\$ 745,238	\$ 803,600	\$ 730,070	\$ 812,000

2.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05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u>				
<u>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	\$ 803,600	\$ -	\$ -	\$ 803,600

104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u>				
<u>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	\$ 812,000	\$ -	\$ -	\$ 812,000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17,328	\$ -	\$ -	\$ 17,328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u>				
其 他	-	-	33,760	33,760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11,480	\$ -	\$ -	\$ 11,480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u>				
其 他	-	-	11,840	11,840

105 及 104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負債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5 年度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負 債
年初餘額	(\$ 11,840)
認列於損益	(21,920)
年底餘額	(\$ 33,760)

104 年度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負 債
年初餘額	(\$ 335)
本期發行	(8,960)
認列於損益	(2,58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6
年底餘額	(\$ 11,840)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贖回權及賣回權價值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率。當股價波動率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447,134	\$ 2,501,2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328	11,480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其 他	33,760	11,840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090,068	3,591,166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設備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致力於確保公司因應營運所需時具有足夠且具成本效益之營運資本。本公司審慎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外幣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以降低市場之不確定性對公司財務發生潛在之不利影響。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風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內控制度所規範，其為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運用原則，均恪遵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管理程序。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曝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使用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風險。

(1) 外幣匯率風險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相對外幣有 1% 不利變動時，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 2,858 仟元及 16,852 仟元。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銀行借款，本公司之應付公司債均為固定利率且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故利率變動並不會影響未來現金流量。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之借款於整個報導期間持有，當利率上升 100 個基點 (1%)，且其他條件固定不變的情況下，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 12,450 仟元及 8,987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風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賺取股利收入為主，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並定期評估市場價格風險影響程度，作為因應之決策，俾使風險降至最低。

假設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工具價格下降 5%，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不會受到影響，因其係被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減少 866 仟元及 57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係資產負債表上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授信額度之決定及授信核准訂有管理控制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係透過維持適當之資金及銀行額度，以支應各項合約義務。因此，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570,000 仟元及 3,181,000 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5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475	\$ -	\$ -	\$ -	\$ 475
應付帳款	38,171	-	-	-	38,171
應付帳款－關係人	687,316	-	-	-	687,316
應付設備款	7,927	-	-	-	7,927
其他應付款－其他	110,941	-	-	-	110,941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574	-	-	-	10,574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4,167	-	-	-	4,167
應付公司債	-	-	-	745,238	745,238
長期借款	-	1,262,500	233,333	-	1,495,833
	<u>\$ 859,571</u>	<u>\$ 1,262,500</u>	<u>\$ 233,333</u>	<u>\$ 745,238</u>	<u>\$ 3,100,642</u>

104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 以 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32,825	\$ -	\$ -	\$ -	\$ 32,825
應付票據	1,301	-	-	-	1,301
應付帳款	94,772	-	-	-	94,772
應付帳款－關係人	532,916	-	-	-	532,916
應付設備款	11,559	-	-	-	11,559
其他應付款－其他	170,373	-	-	-	170,37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67,350	-	-	-	967,35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3,267	-	-	-	43,267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0,833	-	-	-	20,833
應付公司債	-	-	-	730,070	730,070
長期借款	-	983,333	45,834	-	1,029,167
	<u>\$ 1,875,196</u>	<u>\$ 983,333</u>	<u>\$ 45,834</u>	<u>\$ 730,070</u>	<u>\$ 3,634,433</u>

三二、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 7,896	\$ 499,178
	關 聯 企 業	15,997	-
		<u>\$ 23,893</u>	<u>\$ 499,178</u>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 公 司	\$ 2,355,776	\$ 2,336,575
關 聯 企 業	10,903	-
	<u>\$ 2,366,679</u>	<u>\$ 2,336,575</u>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應收帳款	子 公 司	\$ 7,893	\$ 53,623
	關 聯 企 業	4,631	-
		<u>\$ 12,524</u>	<u>\$ 53,623</u>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 4,489	\$ 25,167
	關 聯 企 業	2,532	2,577
		<u>\$ 7,021</u>	<u>\$ 27,744</u>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684,981	\$ 532,916
	關聯企業	<u>2,335</u>	<u>-</u>
		<u>\$ 687,316</u>	<u>\$ 532,916</u>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u>\$ -</u>	<u>\$ 967,350</u>
應付設備款	關聯企業	<u>\$ 3,185</u>	<u>\$ -</u>

(五)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取得價款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u>\$ 3,154</u>	<u>\$ 806</u>

(六)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關聯企業	<u>\$ 7,092</u>	<u>\$ -</u>	<u>(\$ 157)</u>	<u>\$ -</u>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u>\$ -</u>	<u>\$ 2,825</u>
加工費	子公司	<u>\$ 411</u>	<u>\$ 1,803,563</u>
營業費用	子公司	<u>\$ -</u>	<u>\$ 175</u>
其他流動負債	關聯企業	<u>\$ 2,489</u>	<u>\$ 5,095</u>
其他非流動負債	子公司	<u>\$ -</u>	<u>\$ 33</u>

1. 截至 104 年度，本公司與新勤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簽訂「委託加工合約書」，主要合約內容如下：

雙方責任：由本公司提供原料，新勤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相對提供廠房設備進行加工。

加工費計費：依據新勤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生產規模及營運狀況所發生之所有製造費用為加工費，於前述

金額加計不大於 5%之範圍內，向本公司以加工費方式請款。

付款方式：每月結算，視本公司資金狀況及新勤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之資金需求匯款，或以其他債權債務互抵方式結算。

2. 截至 104 年度，本公司與谷崧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簽訂「委託加工合約書」，主要合約內容如下：

雙方責任：由本公司提供原料，谷崧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相對提供廠房設備進行加工。

加工費計費：依據谷崧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生產規模及營運狀況所發生之所有製造費用為加工費，於前述金額加計不大於 5%之範圍內，向本公司以加工費方式請款。

付款方式：每月結算，視本公司資金狀況及谷崧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之資金需求匯款，或以其他債權債務互抵方式結算。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47,049	\$ 64,533
退職後福利	<u>1,612</u>	<u>1,351</u>
	<u>\$ 48,661</u>	<u>\$ 65,88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並參酌市場水準決定。

(九) 其他說明事項

1.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之背書保證金額詳附表一。
2. 本公司 104 年度購買成宜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股權交易情形，參閱附註二八。

三三、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及訴訟案件之法院擔保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 79,244	\$ 79,244
—房屋及建築	41,710	43,12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65,751</u>	<u>65,751</u>
	<u>\$ 186,705</u>	<u>\$ 188,121</u>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本公司之本公司有關數位相機侵權仲裁說明如下：

- (一) 事由：JC 開發株式會社於 99 年度向日本商事仲裁協會申請鏡頭設計侵權仲裁，要求禁止本公司製造及販賣該公司所設計之數位相機鏡頭，並支付該公司美元 2,662 仟元、日幣 635 仟元及人民幣 393 仟元之侵權賠償。
- (二) 訴訟情形：依據 101 年 1 月 16 日日本商事仲裁協會東京 10-11 號仲裁事件之仲裁判斷書，判決如下：
 1. 被訴願人(本公司)應支付訴願人(JC 開發株式會社)美元 1,441 仟元及日幣 1,270 仟元以及相對於該等金額自 99 年 11 月 24 日起直到支付結束為止按 6% 之比例計算的金額。
 2. 被訴願人不得製造銷售附件物件目錄記載之數位相機變焦(zoom)鏡筒。
 3. 被訴願人應支付訴願日日幣 1,562 仟元之訴訟費用。

JC 開發株式會社依照日本仲裁判斷與台灣桃園地方法院之承認裁定，向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之金額包括債權賠償費 43,901 仟元及自 99 年 11 月 24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利率 6% 計算之利息、執行費 351 仟元。本公司向台灣桃園地方法院聲請停止強制執行程序獲准，業提供 13,400 仟元之銀行無記名可轉

讓定期存單為擔保（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強制執行程序已暫予停止。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上述對 JC 開發株式會社提起債務人異議之訴及請求法院判決撤銷前述之強制執行程序，並確認 JC 開發株式會社對本公司關於前述日本仲裁判斷之債權不存在。台灣桃園地方法院一審與高等法院二審均判決本公司敗訴，本公司業已上訴最高法院第三審，並已估列相關賠償費及所加計利息共計 61,192 仟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之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1,879	32.25 (美元：新台幣)	\$ 1,028,096
日圓	1,080	0.2756 (日圓：新台幣)	298
港幣	9,705	4.1580 (港幣：新台幣)	40,352
歐元	2	33.90 (歐元：新台幣)	81
人民幣	29	4.617 (人民幣：新台幣)	134
			<u>\$ 1,068,961</u>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u>			
美金	237,037	32.25 (美元：新台幣)	<u>\$ 7,644,436</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2,142	32.25 (美元：新台幣)	\$ 714,086
日圓	17,570	0.2756 (日圓：新台幣)	4,842
港幣	1,292	4.1580 (港幣：新台幣)	5,371
人民幣	80	4.617 (人民幣：新台幣)	368
			<u>\$ 724,667</u>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64,291	32.825	(美元：新台幣)	\$	2,110,352		
日 圓		175	0.2727	(日圓：新台幣)		48		
港 幣		4,808	4.235	(港幣：新台幣)		20,362		
歐 元		1	35.88	(歐元：新台幣)		36		
						<u>\$ 2,130,798</u>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子公</u>								
<u>司、關聯企業及</u>								
<u>合資</u>								
美 金		262,039	32.825	(美元：新台幣)	\$	8,601,429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593	32.825	(美元：新台幣)	\$	52,290		
日 圓		32,804	0.2727	(日圓：新台幣)		8,946		
港 幣		4,296	4.235	(港幣：新台幣)		18,194		
人 民 幣		4,216	4.995	(人民幣：新台幣)		21,059		
						<u>\$ 100,489</u>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及七。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及八。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九。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十八。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人民幣千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關係人	期末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帳	擔保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限額	供額
													擔保名稱	擔保價值			
1	谷崧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新崧塑膠(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82,020	\$ 277,020	\$ -	5.31	資金融通	利息收入 4,485	營運資金所需	\$ -	-	\$ 1,546,918	\$ 1,546,918	1,546,918	
1	"	東莞新崧塑膠有限公司	"	"	94,840	92,340	92,340	5.31	"	利息收入 2,039	"	-	-	1,546,918	1,546,918	1,546,918	
1	"	常熟新崧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	"	127,100	106,191	106,191	5.31	"	利息收入 6,770	"	-	-	1,546,918	1,546,918	1,546,918	
3	新勒國際有限公司(Samoa)	Coxon Prec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	"	116,340	112,875	112,875	1.50	"	利息收入 1,694	"	-	-	1,579,075	1,579,075	1,579,075	
4	谷崧工業有限公司(Samoa)	谷崧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	"	489,050	-	-	1.50	"	-	"	-	-	1,502,381	1,502,381	1,502,381	
4	"	新勒國際有限公司(Samoa)	"	"	49,219	-	-	5.31	"	利息收入 1,617	"	-	-	1,502,381	1,502,381	1,502,381	
4	"	成達工業有限公司(Samoa)	"	"	66,480	32,250	32,250	1.50	"	利息收入 807	"	-	-	1,502,381	1,502,381	1,502,381	
4	"	東莞新崧塑膠有限公司(Samoa)	"	"	66,480	64,500	64,500	1.50	"	利息收入 968	"	-	-	1,502,381	1,502,381	1,502,381	
5	東莞新崧塑膠有限公司	新崧塑膠(東莞)有限公司	"	"	101,680	-	-	5.31	"	利息收入 2,806	"	-	-	1,124,387	1,124,387	1,124,387	
6	東莞互達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新崧塑膠(東莞)有限公司	"	"	195,660	161,595	161,595	5.30	"	利息收入 6,144	"	-	-	528,736	528,736	528,736	

註 1：資金貸與他人限額係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91 年 12 月 18 日公布之(91)台財證(六)字第 0910161919 號函辦理，各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淨值之 40% 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淨值之 30%；惟資金貸與對象為最終母公司之聯屬公司者，若因集團資金調度所需，經董事會會議決核准通過者，得不受前述限額之限制，但不得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淨值。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	本期最高背書餘額	期末背書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之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限額(註)	證額)	屬母子公司對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地區背書保證	大陸背書證	註
		名稱	關係													
0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成達工業有限公司(Samoa)	本公司 100% 轉投資之子公司	\$ 1,186,554	\$ 105,040	\$ -	\$ -	-	-	\$ 2,373,109	Y	N	N	N		
"	"	亨沅企業有限公司(Samoa)	本公司透過成宜企業有限公司(Samoa) 100% 轉投資之子公司	1,186,554	166,200	-	-	-	-	2,373,109	Y	N	N	N		

註：背書保證限額係本公司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91 年 12 月 18 日 (91) 台財證(六) 第 091010161919 號函規定及股東會同意通過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淨值之 40% 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累積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淨值之 20%。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單	位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21,988	\$ 17,328	\$ 17,328	0.68	\$ 17,328		
	今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55,193	\$ -	\$ -	6.37	\$ -	(註)	
	CGK International Co., Ltd.	"	"	1,800,000	\$ 56,345	\$ 56,345	5.00	\$ -		

註：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股票，經評估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已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谷崧工業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	\$ 829,569	33	120 天	應付帳款 \$ 167,341	23	
"	新勤國際有限公司	"	進	1,511,866	60	120 天	應付帳款 512,146	71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原始投資期	投資金額	期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數	面	額	損	益	損	益	額	損	損	損	損	備	註
				\$	\$	\$	\$	%	帳	金	()	()	\$	()	()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泰永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薩摩亞	海外投資及貿易業務	\$ 1,044,773	\$ 1,044,773	17,569,700	100	100	\$ 1,734,674	\$ 19,136	\$ 19,136	\$ 19,136									
	新勒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薩摩亞	海外投資及貿易業務	551,004	551,004	16,932,762	100	100	1,579,074	(167,391)	(164,894)	(164,894)									
	谷崧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薩摩亞	海外投資及貿易業務	1,371,321	1,371,321	42,870,000	100	100	1,496,931	(277,076)	(276,782)	(276,782)									
	成達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薩摩亞	海外投資及貿易業務	1,098,824	1,098,824	35,769,500	100	100	848,204	(55,995)	(55,995)	(55,995)									
	成宜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薩摩亞	海外投資及貿易業務	1,723,671	1,723,671	43,000,000	100	100	1,846,814	(37,600)	(37,600)	(37,600)									
	翔鈺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光學儀器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	51,000	51,000	5,100,000	100	100	47,522	62	62	62									
	Plenty Link Technology Co., Ltd.	維京群島	海外投資及貿易業務	177,023	-	9,900,000	55	55	138,739	(62,982)	(34,640)	(34,640)									
泰永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廣泰實業有限公司 (Samoa)	薩摩亞	海外投資及貿易業務	97,290	97,290	3,000,000	100	100	106,987	4,637	4,637	4,637									
成宜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亨沅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薩摩亞	海外投資及貿易業務	1,213,600	1,213,600	40,000,000	100	100	1,533,723	103,878	103,878	103,878									
	Coxon Prec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維京群島	海外投資及貿易業務	91,020	91,020	3,000,000	100	100	166,901	(151,355)	(151,355)	(151,355)									
	谷崧醫療器材有限公司 (Samoa)	薩摩亞	海外投資及貿易業務	159,600	159,600	5,000,000	80	80	144,629	17,724	17,724	17,724									
翔鈺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翔鈺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amoa)	薩摩亞	海外技術及貿易業務	18,021	18,021	601,000	100	100	15,888	13	13	13									
谷崧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Siix Coxon Precision Phils, Inc.	菲律賓	生產和銷售製品模具	121,642	121,642	4,050,000	45	45	53,006	(66,206)	(29,819)	(29,819)									
Plenty Link Technology Co., Ltd.	雙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光學儀器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	16,500	-	1,650,000	55	55	14,237	(4,114)	(2,263)	(2,263)									

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末投資損益	認列損益帳	期末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名	目	\$	式	\$	\$	\$	\$	\$	\$		\$	\$	\$	\$	
上海泰永企業有限公司 (註一)	生產及加工非金屬製品模具、精密注塑件及光學鏡片	484,4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667,893	667,893	-	667,893	667,893	58,590	100	58,590	-	659,106	-	
上海崇仁企業有限公司 (註一)	生產、加工非金屬製品模具、精密注塑件及相關之半成品及零件	151,375	"	218,175	218,175	-	218,175	(218,175)	22,369	100	(22,369)	68,985	-		
廣泰塑膠製品(上海)有限公司 (註二)	生產及加工非金屬製品模具、精密注塑件及光學鏡片	90,825	"	141,310	141,310	-	141,310	141,310	4,657	100	4,657	99,943	-		
常熟華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註一及五)	生產、加工及銷售大容量光碟強驅器組件、數字照相機關鍵零件、新製電子元器及非金屬製品模具	938,525	"	64,270 (註五)	64,270 (註五)	-	64,270 (註五)	(64,270 (註五))	12,961	100	(12,961)	847,095	-		
常熟研尼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註一及七)	生產及加工及銷售塑膠及非金屬製品	299,850	"	-	-	-	-	-	18,114	25	(4,572)	39,711	-		
新泰塑膠(東莞)有限公司 (註四)	生產和銷售非金屬製品模具、移動通信系統手機元件等	550,844	"	320,818	320,818	-	320,818	(320,818)	282,357	100	(243,368)	1,111,601	-		
谷泰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註三)	生產、加工非金屬製品模具、精密注塑件及相關之半成品及零件	1,211,000	"	1,506,273	1,506,273	-	1,506,273	1,506,273	87,396	100	87,396	1,546,918	-		
某陽精密機器(昆山)有限公司 (註三)	生產及加工金屬沖壓零件	936,141	"	194,278	194,278	-	194,278	(194,278)	498,091	30	(150,226)	243,468	-		
谷泰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 (註三及六)	醫療器材生產	149,770	"	23,120	23,120	-	23,120	(23,120)	14,212	80	11,369	123,620	-		
歌崙光學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註八)	生產及銷售精密注塑件	957,098	註入	-	-	-	-	-	16,909	25	(3,921)	-	-		
東莞星達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註九)	生產五金、塑膠、電子製品及模具	145,871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41,448	141,448	-	141,448	(141,448)	22,846	100	(22,846)	528,736	-		
東莞辰泰塑膠有限公司 (註七及十)	生產和銷售金屬及非金屬製品模具、移動通信系統手機元件等	1,367,130	"	471,320	471,320	-	471,320	(471,320)	286,291	100	(322,608)	1,156,896	-		
東莞雙登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註十一)	光學儀器製造及電子零件製造	160,930	"	-	-	88,511	-	(88,511)	(12,158)	55	(6,687)	143,427	-		

2.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 3,837,416
核准投資金額	\$ 6,394,783
依據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註一：本公司係透過第三地區泰永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分別轉投資上海泰永企業有限公司、上海崧仁企業有限公司、常熟華崧精密工業有限公司及常熟寶研尼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註二：本公司係透過第三地區泰永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轉投資廣泰實業有限公司 (Samoa)，再轉投資廣泰塑膠製品 (上海) 有限公司。

註三：本公司係透過第三地區成宜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分別轉投資亨沅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100% 股權、Coxon Prec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100% 股權及谷崧醫療器材有限公司 (Samoa) 80% 股權；亨沅企業有限公司 (Samoa)、Coxon Prec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及谷崧醫療器材有限公司 (Samoa) 再分別轉投資谷崧工業 (常熟) 有限公司 100% 股權、投資東陽精密機器 (昆山) 有限公司 30% 股權及投資谷崧醫療器材 (上海) 有限公司 100% 股權。

註四：本公司係透過第三地區新勤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投資新崧塑膠 (東莞) 有限公司。

註五：本公司係經由第三地區泰永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轉投資常熟華崧精密工業有限公司，投資資金來自轉投資公司上海泰永企業有限公司 95 年股利美金 3,054 仟元，及上海崧仁企業有限公司 95 年股利美金 2,141 仟元，及泰永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自有資金美金 23,805 仟元及本公司 99 年投入美金 2,000 仟元，合計美金 31,000 仟元，間接投資大陸地區常熟華崧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註六：谷崧醫療器材有限公司 (上海) 投資資金來自轉投資公司谷崧醫療器材有限公司 (Samoa) 自有資金美金 3,700 仟元。

註七：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經核准投資之常熟寶研尼塑料製品有限公司美金 900 仟元及東莞辰崧塑膠有限公司美金 44,000 仟元尚未經投審會核備。

註八：係由常熟華崧精密工業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投資歌崧光學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25% 股權，期末已全數出售。

註九：本公司係透過第三地區成達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投資東莞冠呈達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註十：本公司係透過第三地區谷崧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投資東莞辰崧塑膠有限公司。

註十一：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 Plenty Link Technology Co., Ltd. 投資東莞雙登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註十二：依據 97 年 8 月 29 日新修定「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因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文件，故無須設算投資限額。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附表四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擔保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表二

5.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	數帳面金額	持有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未備	註
威達工業有限公司(Samoa)	大成谷崧有限公司(香港)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847,500	\$ -	17.89	\$ -	-	(註)

註：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股票，經評估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已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授信期	單	價	授信期	
谷崧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829,569	95	120 天	雙方議定	120 天	應收帳款 \$ 167,341	88	
"	東莞辰崧塑膠有限公司	"	進貨	775,222	100	120 天	雙方議定	120 天	應付帳款 215,230	99	
新勤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銷貨收入	1,511,866	100	120 天	雙方議定	120 天	應收帳款 512,146	91	
"	東莞新崧塑膠有限公司	"	進貨	1,423,527	100	120 天	雙方議定	120 天	應付帳款 214,414	100	
東莞辰崧塑膠有限公司	谷崧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	銷貨收入	775,222	67	120 天	雙方議定	120 天	應收帳款 215,230	39	
東莞新崧塑膠有限公司	新勤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	銷貨收入	1,423,527	70	120 天	雙方議定	120 天	應收帳款 214,414	44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 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		項式	應收關係人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額	處			
谷崧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167,341	4.96	\$ -	-			\$ -	-
新勤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oxon Prec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母子公司 關聯企業	\$ 512,146	2.95	\$ -	-			\$ -	-
東莞呈達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新崧塑膠 (東莞) 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170,661 (註)	-	-	-			-	-
東莞辰崧塑膠有限公司	谷崧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母子公司	215,230	3.60	-	-			-	-
新崧塑膠 (東莞) 有限公司	新勤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母子公司	214,414	6.64	-	-			-	-
谷崧工業 (常熟) 有限公司	常熟華崧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106,927 (註)	-	-	-			-	-
	新崧塑膠 (東莞) 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279,329 (註)	-	-	-			-	-

註：帳列其他應收款。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附註十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一流動		附註七
明細表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二十
負債準備一流動明細表		附註二一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十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附註十八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		附註二四
用功能別彙總表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庫存現金			\$	65
	週轉金				170
	銀行存款				167,389
	支票及活期存款				
	外幣活期存款	包括 16,810 仟美元，@32.25、			
		1,009 仟日圓，@0.2756，			
		4,847 仟港幣，@4.1580 及 1			
		仟歐元，@33.9，29 仟人民			
		幣，@4.62			
					<u>562,755</u>
					<u>\$ 730,379</u>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摘要	股數 / 單位	面值 (元)	取得成本	公單價 (元)	總價	值額	提供擔保及質押情形
摘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721,988</u>	10	<u>\$ 4,397</u>	24	<u>\$ 17,328</u>		無

國內上市 (櫃) 股票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關 係 人		
谷崧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等	貨 款	<u>\$ 12,524</u>
非關係人		
A 公 司	"	71,477
B 公 司	"	70,951
C 公 司	"	43,011
D 公 司	"	33,410
其他 (註)	"	<u>418,172</u>
		<u>637,021</u>
		649,545
減：備抵呆帳		(<u>7,427</u>)
		<u>\$ 642,11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成 本	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跌 價	溢 價
原 料		\$ 1,411	(\$ 13)	\$ 50
在 製 品		7,912	(3,251)	1,437
製 成 品		5,238	(225)	417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489)	-	-
		<u>11,072</u>	<u>(\$ 3,489)</u>	<u>\$ 1,904</u>
呆滯存貨				
原 料		204	(\$ 204)	\$ -
在 製 品		3,549	(3,549)	-
製 成 品		1,789	(1,789)	-
減：備抵存貨跌價 損失		(5,542)	-	-
		-	<u>(\$ 5,542)</u>	<u>\$ -</u>
		<u>\$ 11,072</u>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明細表五

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非上市(櫃)公司	期 初 股 數	初 始 金 額	餘 額	本 股 額	期 數	增 減	加 額	本 股 數	少 額	期 股 數	末 持 股 比 例 %	綜 合 金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註 1)	價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泰永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17,569,700	\$ 1,862,867	\$ 1,862,867	-	-	\$ 19,136 (註 2)	-	-	(\$ 147,329) (註 2)	17,569,700	100	\$ 1,734,674	-	無	
新勤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16,932,762	1,862,431	1,862,431	-	-	-	-	-	(283,357) (註 3)	16,932,762	100	1,579,074	-	"	
谷崧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42,870,000	1,889,317	1,889,317	-	-	-	-	-	(392,386) (註 4)	42,870,000	100	1,502,380	-	"	
成達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35,769,500	955,402	955,402	-	-	-	-	-	(107,198) (註 5)	35,769,500	100	848,204	-	"	
成亞企業有限公司 (Samoa)	43,000,000	2,031,413	2,031,413	-	-	76,561 (註 6)	-	-	(261,160) (註 6)	43,000,000	100	1,846,814	-	"	
翔球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0	47,692	47,692	-	62	62 (註 7)	-	-	(38,284) (註 8)	5,100,000	100	47,522	-	"	
Plenty Link Technology Co., Ltd	-	-	-	9,900,000	-	177,023 (註 8)	-	-	(38,284) (註 8)	9,900,000	100	138,739	-	"	
		\$ 8,649,122	\$ 8,649,122			\$ 272,782			(\$ 1,229,946)			\$ 7,691,958	\$ 7,697,40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今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255,193	\$ -	\$ -	-	-	-	-	-	\$ -	2,255,193	6.37	\$ -	-	"	
CCK International Co., Ltd.	1,800,000	56,345	56,345	-	-	-	-	-	-	1,800,000	5.00	56,345	-	"	
		\$ 56,345	\$ 56,345									\$ 56,345	\$ 56,345		

註 1：股權淨值主要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所計算。

註 2：係包含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 147,329 仟元、認列投資收益 19,136 仟元。

註 3：係包含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 118,463 仟元、認列投資損失 164,894 仟元。

註 4：係包含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 115,604 仟元及認列投資損失 276,782 仟元。

註 5：係包含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 51,203 仟元及認列投資損失 55,995 仟元。

註 6：係包含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 223,560 仟元及認列投資損失 37,600 仟元及因股權淨值變動增加資本公積 76,561 仟元。

註 7：係包含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 232 仟元及認列投資收益 62 仟元。

註 8：係包含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 3,644 仟元、認列投資損失 34,640 仟元及現金增資 177,023 仟元。

註 9：谷崧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淨值與帳面價值之差異，係因關係人間銷貨毛利未實現。

註 10：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股票，其無法於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關係人					
	谷崧工業有限公司 (Samoa)		貨	款	\$ 167,341
	新勤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		512,146
	其他 (註)		"		<u>7,829</u>
					<u>687,316</u>
非關係人					
	其他 (註)		"		<u>38,171</u>
					<u>\$ 725,487</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償還辦法	契約期	限	利率(%)	金額			抵押或擔保 詳附註三
					一年內到期	一年以上到期	合計	
華南商業銀行	本金到期一次還清，利息按月給付。	107.11.6		1.35	-	\$ 53,000	\$ 53,000	
華南商業銀行	本金到期一次還清，利息按月給付。	107.11.6		1.35	-	247,000	247,000	無
華南商業銀行	本金到期一次還清，利息按月給付。	107.4.6		1.37	-	100,000	100,000	"
華南商業銀行	本金到期一次還清，利息按月給付。	107.7.25		1.35	-	100,000	100,000	
華南商業銀行	本金到期一次還清，利息按月給付。	107.8.15		1.35	-	100,000	1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本金到期一次還清，利息按月給付。	107.10.20		1.31	-	550,000	550,000	"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每月 15 日還本付息。	107.11.15		1.37	4,167	45,833	50,000	"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寬限期 2 年，每月平均攤還本金。	108.7.15		1.37	-	100,000	100,00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寬限期 2 年，每月平均攤還本金。	108.10.15		1.37	-	150,000	15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利息按月給付，本金於 107 年 12 月 8 日至 108 年 12 月 8 日分 12 期平均攤還。	108.12.8		1.50	-	50,000	50,000	"
					\$ 4,167	\$ 1,495,833	\$ 1,500,000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3C 類產品	853,418KPCS	\$ 2,441,498
模 具	1,055 套	251,491
其 他		<u>382,556</u>
		3,075,545
銷貨退回		(31,703)
銷貨折讓		<u>(22,299)</u>
		<u>\$ 3,021,543</u>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	
期初原料	\$ 3,025
加：本期進料	16,311
減：出售原料	(1,567)
減：期末原料	(1,615)
	<u>16,154</u>
物 料	
期初物料	1,468
加：本期進料	430
減：出售物料	(1,536)
減：期末物料	-
	<u>362</u>
直接人工	28,847
製造費用	<u>75,592</u>
製造成本	120,955
加：期初在製品	84,667
減：期末在製品	(11,461)
加：期初半成品	6
加：外購半成品	332
減：轉列未攤銷費用	(19,015)
減：出售半成品	(430)
減：期末半成品	-
製成品成本	<u>175,054</u>
加：期初製成品	27,602
加：購入製成品	2,503,203
減：轉列未攤銷費用	(8,330)
減：期末製成品	(7,027)
產銷成本	2,690,502
加：出售原料	1,567
加：出售物料	1,536
加：出售半成品	430
加：未列入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	3,610
減：存貨跌價損失迴轉	(35,477)
減：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285)
營業成本	<u>\$ 2,661,883</u>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61294 號

會員姓名：
(1) 游素環
(2) 翁博仁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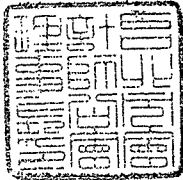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2029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466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3414349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度（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 14 日